

文学与传媒学院

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细则

根据教育部《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工作管理规定》（教学函〔2021〕2 号）、《湖北文理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工作方案》（校政发研〔2022〕2 号）及《湖北文理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等有关文件规定，结合我校疫情防控和学院实际情况，特制定《文学与传媒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细则》。

一、复试及录取组织管理

文学与传媒学院成立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专班（以下简称“工作专班”）和复试专家组，负责制定《文学与传媒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细则》并组织实施。

复试及录取工作专班名单：

组长：刘群

成员：李定清、胡小林、高新伟

秘书：徐萍、李星莹

复试专家组名单，另报我校研究生招生办公室备案。

二、复试专业

1. 0501 中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（包含 5 个专业：050102 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；050104 中国古典文献学；050105 中国古代文学；050106 中国现当代文学；050108 比较文学与世界文学）

2. 055200 新闻与传播（01 网络新闻传播；02 创意策划与影像制作；03 数字记忆与文化传播）

三、招生计划及复试分数要求

1. 中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（包含 5 个专业）拟招录全日制硕士研究生 16 人，新闻与传播专业拟招录硕士研究生 40 人（含非全日制 1 人，士兵计划 1 人）。

2. 各专业参加复试的考生人数与录取名额比例不低于 1:1.2，其中中国语言文学按一级学科确定参加复试的考生人数。

3. 复试分数线为《2022 年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考生进入复试的初试成绩基本要求》的文学（学术学位类）、新闻与传播（专业

学位类) A 区分数线。

4. 我校一志愿考生初试成绩达到文学(学术学位类)、新闻与传播(专业学位类) A 区分数线均可参加复试, 不再寄发复试通知单, 具体见研究生处公示名单。

5. 调剂考生根据调剂原则和计划余额, 按同一批次调剂考生的初试成绩择优遴选确定进入复试名单, 具体见研究生处公示。

6. 新闻与传播(专业学位类)接收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调剂, 考生初试成绩须单科成绩达到 30 分, 总分达到 A 区分数线的 70%, 且无缺考记录, 具体见研究生处公示名单。

四、复试时间及方式

专业类别	复试科目、顺序及时长	复试时间	复试方式
中国语言文学	一、复试科目: 1. 综合素质测试 2. 专业课复试(050102《应用语言学专题》; 050104《中国古典文献学专题》; 050105《中国古代文学专题》; 050106《中国现当代文学专题》; 050108《外国文学专题》) 3. 外语听力口语测试 二、复试顺序: 由复试系统随机排序 三、时长: 总时长原则不少于 20 分钟	2022 年 4 月 9 日至 4 月 10 日 8:30-18:30	网络远程复试
	同等学力加试: 1. 《写作》2. 《汉语言文学基础》 (每门时长原则不少于 10 分钟)		
新闻与传播	一、复试科目: 1. 综合素质测试 2. 专业课复试:《新闻传播理论与实务》 3. 外语听力口语测试 二、复试顺序: 由复试系统随机排序 三、时长: 总时长原则不少于 20 分钟		
	同等学力加试: 1. 《现代汉语》2. 《新闻传播史》 (每门时长原则不少于 10 分钟)		

五、复试科目及形式

复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, 60 分为合格(含各单项科目)。包括以下三个科目:

1. 综合素质测试(满分 100 分, 权重占复试成绩的 10%)

考生汇报大学阶段学习成绩、科研成果或社会实践情况、获奖情况和思想品德情况。

2. 专业课复试(满分 100 分, 权重占复试成绩的 80%)

专业课复试采用考生在线抽题、在线口头作答的形式。专业课复试科目名称及参考书目, 详见《湖北文理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。

3. 外语听力口语测试（满分 100 分，权重占复试成绩的 10%）

外语听力口语测试，主要测试考生外语听力、口语及综合能力，采用在线口语交流的形式。试题数量不少于 2 题。

六、复试流程

1. 进入复试考生根据《湖北文理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复试考生须知》通知要求，做好远程网络复试的准备工作，设备网络环境达到要求，准备网上报到前需准备的材料，完成网上资格审查和网上缴费。考生于 4 月 8 日 15:00 前完成提交资格审查材料和网上缴费，超时将关闭材料提交入口，资格审查不通过考生，视为放弃复试资格。

2. 复试系统操作培训：考生 4 月 8 日开展培训，确定双机位，具体培训形式另行通知。拒绝参加操作培训的考生，视为放弃复试资格。

3. 考生在各专业规定复试时间内，持身份证和初试准考证，按规定流程登录远程面试系统参加复试。未按时参加复试的，视为自动放弃复试资格。

4. 复试当天，所有考生提前 30 分钟进入复试系统，系统随机生成复试顺序。所有考生根据自己的复试序号在线候考，准备好空白稿纸和笔，等待复试主持人通过系统发出的复试邀请。

5. 复试主持人通过系统向考生发出复试邀请之后，请考生接受邀请，并按照系统指引，用手机扫描系统显示的二机位二维码，然后把手机安放在自己的侧后方，保证电脑的显示屏及本人全部清晰地纳入可视范围（建议每位考生准备一个手机固定支架）。

6. 考生的辅机位工作准备就绪之后，核对考生身份，复试主持人引导考生在线抽题，确定试卷序号。

7. 每位考生测试时间原则不少于 20 分钟。在抽取测试题后，考生有不超 1 分钟思考准备时间。复试主持人向考生逐一朗读该考生所抽中试卷的考题，考生逐一在线作口头答。复试专家组的所有考官在考生答完一题之后，根据考生的回答内容，轮流对考生提问，考生在线口头作答。前一题提问和作答完毕，进入下一题的主持人读题、考生作答、考官提问、考生作答环节。

8. 前一位考生的综合素质测试、专业课复试和外语听力口语测试

全部完成之后，复试主持人通过复试系统，向下一位考生发出复试邀请。

七、同等学力加试

1. 同等学力考生在完成复试环节之后，复试主持人提醒考生进入加试环节。在加试环节中，各科目由复试专家组内的相应科目考官在线提问，考生在线口头作答。

2. 同等学力加试共 2 个科目，每个科目满分为 100 分，60 分为合格。每个科目试题数量为 2 题。每个科目加试时长原则不少于 10 分钟。加试科目名称及参考书目，详见《湖北文理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》。

3. 应届成人教育本科生和自考本科生不加试。

八、调剂工作

1. 中国语言文学一级学科接受全日制研究生调剂；新闻与传播专业接受全日制研究生和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调剂。

2. 接受调剂的条件为：第一志愿报考专业与调剂专业相同或相近，且初试成绩须达到国家线及湖北文理学院复试分数线。“退役大学生士兵”专项计划调剂，考生初试成绩须单科成绩达到 30 分，总分达到 A 区分数线的 70%，且无缺考记录。

3. 申请调剂同一专业且初试科目相同或相近的调剂考生，按考生初试成绩择优确定进入复试的考生名单。

4. 调剂程序：所有调剂申请必须经研究生处在“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”上的调剂系统完成，流程如下：

(1) 调剂开通后，考生登录“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调剂服务系统 <http://yz.chsi.cn>”，即可在调剂系统报考我校接收调剂的相关专业。

(2) 学院工作专班根据招录计划指标，按照一定比例择优拟定复试建议名单，报研招办审核，经分管校领导审定后，向符合调剂要求的考生发送复试通知。

九、成绩核算

1. 复试成绩=综合素质测试×10%+专业课复试×80%+外语听力口语测试×10%。

2. 录取总成绩计算办法（由初试成绩和复试成绩加权构成，均为百分制）：

录取总成绩=初试成绩÷5×60%+复试成绩×40%。

3. 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成绩不计入复试成绩。

十、录取原则

1. 一志愿考生与调剂考生在相同专业内分别排序，按录取总成绩从高到底依次录取。

2. 一志愿考生录取后的计划余额用于录取调剂考生。

3. 退役士兵考生在各专业内单独排序。

4. 若公示后的拟录取考生名单出现缺额，则按各专业录取总成绩依次递补录取。

5. 有以下情况之一者不予录取：

（1）资格审核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；

（2）复试过程中如有不诚信行为且经查实者不予录取；

（3）复试成绩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（含各单项）；

（4）同等学力考生加试科目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；

（5）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；

（6）非全日制考生未与在职单位签订定向就业合同者不予录取。

十一、录取办法

1. 学院工作专班按照本次参加复试的考生总成绩排序（总成绩相同时，依次按初试总成绩、初试统考科目成绩之和、复试成绩的优先级进行排序），依据录取原则确定拟录取名单，报研招办审核。

2. 研招办根据招生计划确定拟录取名单，报研招领导小组审定。

3. 研招办按照审定的录取名单，通过“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服务系统 <http://yz.chsi.cn>”向拟录取的考生发送“拟录取通知”，考生接受拟录取通知。若考生未在规定时间内确认接受拟录取通知，我校将予以取消。

十二、复试咨询与监督申诉

1. 复试咨询：文学与传媒学院复试及录取工作联系人：徐老师，13817555535。

2. 工作纪律监督与申诉：文学与传媒学院复试及录取工作监督员

与申诉电话：高老师，13797638642。

十三、其他事项

1. 本细则的解释权为文学与传媒学院 2022 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及录取工作专班。

2. 本细则内容若与湖北文理学院复试文件冲突，以湖北文理学院文件为准。

3. 做好复试考场的疫情防护工作，提前了解复试专家身体状况，有不适者及时调换；每个考场设测温台，配发口罩，体温正常方可进入考场。

文学与传媒学院

2022 年 3 月 31 日